

水电工发现50万元现金,起贪心顺走10万元

1小时破案 警方全数追回被盗钱财

8月26日下午,拉萨市城关区纳金乡某小区里,一名水电装修工在安装水表时,悄悄将房主的10万元现金盗走……“家里10万现金不见了。”接到报警后,拉萨市城关区公安局纳金派出所迅速对案件展开侦查,仅用一个小时,就将犯罪嫌疑人蒋某抓获,成功追回受害人被盗的所有钱财。

记者 王崇崇

10万元现金不翼而飞

8月26日19时50分许,拉萨市公安局110指挥中心的铃声骤然响起。“我的十万现金不见了……”电话那头一名惊慌失措的女子急促地说。接到派警指令后,纳金乡派出所迅速赶赴现场展开案件侦查工作。

警方通过侦查发现,一名安装水表的工人具有重大作案嫌疑。据了解,当日下午15时许,根据事先约定,两名装修工人一同来到报警人家中安装水表,其中一人将水表放置后便离开了,另一人则独自安装。安装工作完成后,该工人离开并前往小区其他住户家中继续安装水表。

当日19时许,报警人发现自己装在一个绿色手提袋中的50万元现金少了10万元,而这个手提袋当时就放在了水表旁的柜子上。随后,派出所民警通过摸排走访,将正在该小区内安装水表的嫌疑男子蒋某控制。

水电工车内找到被盗现金

面对现场民警询问时,蒋某拒不承认自己盗窃他人财物的事实。

警方随即根据相关线索展开了深入调查,全面收集证据。经多方调查,民警获悉,蒋某与另一名工人在进入该小区时驾驶了一辆白色小轿车,而该车辆在案发后并没有驶离小区。

几分钟后,民警将车辆找到,并在副驾驶座下搜出一捆现金,正好十万元。在铁证面前,蒋某低下了头。整个破案过程,派出所民警仅用了一个小时。8月27日一早,派出所将嫌疑人蒋某移交拉萨市公安局刑警支队作进一步调查。经审讯,犯罪嫌疑人蒋某如实供述了自己实施盗窃的全过程。

当日下午15时许,蒋某在受害人家中安装水表时,为防止将水溅到附近物品上,在移动相关物品过程中,无意中发现了绿色手提袋,袋中装有厚厚的五捆钱。面对这么多的现金,蒋某顿时心生贪念。随后,蒋某趁受害人不备时,将一捆现金装进了自己的上衣口袋,并在水表安装完后,将这捆钱带走藏在了自己所乘车辆的副驾驶座下。

目前,犯罪嫌疑人蒋某因涉嫌入



图由拉萨市公安局提供

室盗窃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同时,记者得知,受害人放在家中的现金是他人归还的,准备第二天将这笔钱拿去购房,所以没有及时存入银行。

警方提醒,防范入室盗窃,广大市民群众不管什么时候都不可大意,首先要做到的就是不要在家中存放大量现金,不要把存折、银行卡与身份证、

户口簿放在一起,不要把金银首饰等贵重物品存放在抽屉等容易被找到的地方。另外,根据近年来拉萨警方侦破的盗窃案例来看,上述的案例并不是个案,如果因装修、维修等事宜,家中有陌生人出入时,更不能疏忽大意。如发现被盗窃要及时报警,警方一定竭尽全力,将违法犯罪嫌疑人绳之以法。

巴宜区人社局多措并举化解拖欠工资情况

商报讯(记者 梁兰)近日,林芝市巴宜区人社局组织巴宜区解决企业拖欠工资问题联席会议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开展专项整治,发现4起拖欠农民工工资案件,由于涉及人数较多,金额较大,欠薪农民工情绪激动。接到投诉后,巴宜区人社局高度重视,立即召开专题会议,联合巴宜区公安局、检察院、信访局以及施工单位通过了解实际情况,及时介入调解。

在调查了解相关情况时,巴宜区人社局一方面积极安抚欠薪农民工情绪,另一方面立即组织涉事双方召开协调会,认真听取双方意见,深入了解双方的责权关系。同时联合巴宜区检察院、信访局、派出所对其宣讲讲解《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社会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条文,阐释整

个事件各自违反的法律规定和应承担的法律后果。

经多次连续协调,最终在巴宜区人社局工作人员的监督下,施工单位在8月30日前已全部将欠薪工人劳动相应报酬发放到位,圆满处理了此次欠薪事件。据了解,本月,巴宜区人社局共集中化解拖欠农民工工资32起,涉及人数125人,涉及工资500余万元。

事后,巴宜区人社局及时对此事进行了总结梳理,认真查找工作中存在的漏洞,从劳动法律法规的宣传、劳动合同的签订、案件的受理、经办,案件中的汇报、协调等方面入手,全面总结,做到了“经办一起案件、总结一次经验、推动一段工作、促进一步和谐”,最大限度地化解矛盾。



曲水站派出所民警向达嘎乡中心小学学生发放爱路护路宣传文具用品。刘伏摄

拉萨铁路警方“开学第一课”开讲

商报讯(黄飞 李鹏 记者 赵越)“同学们,乘坐过火车吗?”“坐过!我去日喀则是坐的火车!”“坐过!阿妈暑假带我去看天安门也是坐的火车!”“我坐火车去看过大熊猫!”“我没坐过火车,火车从我家前面路过,很长,很快。”

“是啊!火车可以带我们去内地看天安门,看大熊猫,给我们的生活出行带来了便捷,我们一定要爱护它,对不对?另外,同学们一定要谨记:火车运行的速度特别快,所以大家一定要遵守铁路交通法规,注意安全出行!”这是日前,拉萨铁路公安处拉萨站派出所所长在柳梧乡桑达完全小学开展“开学第一课”铁路安全宣传进校园活动中的一幕。

近期,拉萨铁路公安处管辖区铁路周边的学校陆续开学,拉萨铁路警方抓住有利时机,拉

萨站、拉萨西站、那曲、日喀则、曲水等基层派出所及尼木、当雄、仁布等线路警务区民警,深入辖区铁路沿线学校开展“开学第一课”爱路护路宣传活动,让铁路沿线学校师生在这个开学季又一次感受到维护铁路外安全的重要性。铁路公安民警通过开展集中宣讲、讲解铁路安全常识展板、发放宣传图册、有奖铁路安全常识问答等形式向沿线师生普及铁路安全常识和法律法规。自“平安车站路、金盾护你行”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拉萨铁路公安处各派出所、警务区以“开学第一课”为主题,累计发放宣传品4000余件,受教育学生4000余名,进一步扩大了爱路护路安全主题教育效果,真正实现“宣传一个学生,带动一个家庭,影响一个学校,安全一片区域”的目标。

公开征集公告

西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机关周转房维修改造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资金已落实。现对本项目的监理进行公开征集比选,选定监理单位,欢迎符合资格要求的广大监理单位参与报名。

一、工程概况:

1.招标内容:对西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一办公区(拉萨市城关区北京西路25号)、二办公区(拉萨市城关区罗布林卡路2号)委机关周转房维修改造项目全程监理。;

2.工程建设地点:

一办公区:拉萨市城关区北京西路25号

二办公区:拉萨市城关区罗布林卡路2号

3.工程质量:合格,符合国家强制要求标准及相关规范要求;

二、投标人资质要求:

1.参与比选活动的单位须具备建设工程,监理丙级(房屋建筑专业。)或以上资质;

2.参与比选活动的单位在本项目建设阶段,需投入两人或两人以上人员,其中总监一名,监理员至少一名;

3.拟担任该项目的项目总监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同时具备中级或中级以上职称;

4.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5.参与比选活动的单位,近两年(2017年至今)内需至少有两个或以上的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业绩)。

三、需提交的资料

凡有意参加项目比选的,请于2019年9月18日前联系招标人,经招标人初步审核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同时须提交以下

资料:

1.提供企业近三年的类似项目业绩;

2.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或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须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4.公司资料;

5.拟投入该项目的人员(须提供社保证明材料、身份证、毕业证、执业资格证)。

四、公告媒体

《西藏商报》

五、招标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先生

联系电话:0891-6289632

地址:拉萨市城关区北京西路25号